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ITC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

**延遲寄發有關出售
VASTNESS INVESTMENT LIMITED
之50%股本權益
之主要交易之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Vastness Investment Limited之50%股本權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出售協議之詳情；(ii)股東協議之詳情；(iii)該等物業之估值報告；(iv)本集團之若干財務資料；及(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通函」)原預定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本集團之債務聲明以供載入通函，本公司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忻霞虹

香港，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漢傑先生(主席)

陳佛恩先生(董事總經理)

張志傑先生

陳耀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馬志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石禮謙，SBS, JP(副主席)

王志強先生

郭嘉立先生

* 僅供識別